

乌拉特前旗明安镇幸福互助院服务设施改造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NMGSY-2025-040)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 巴彦淖尔市, 乌拉特前旗

一、招标条件

本乌拉特前旗明安镇幸福互助院服务设施改造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 59.9985万元, 招标人为乌拉特前旗明安镇人民政府。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项目名称: 乌拉特前旗明安镇幸福互助院服务设施改造项目 2.建设地点: 乌拉特前旗明安镇 3.工期: 60日历天 4.质量要求: 达到国家相关质量验收标准及采购人要求 5.控制价: 599985元 6.内容及分包情况: 6.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乌拉特前旗明安镇幸福互助院服务设施维修改造及工字砖硬化改造 (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乌拉特前旗明安镇幸福互助院服务设施改造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乌拉特前旗明安镇幸福互助院服务设施改造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响应人资格要求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一章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响应人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三级以上资质, 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且在有效期, (以上资质为住建部最新资质要求(2020年11月30日建市(2020)94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如投标单位还未申办以上资质, 投标单位须具有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含乙级)及以上资质施工企业;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响应人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三级以上资质, 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且在有效期, (以上资质为住建部最新资质要求(2020年11月30日建市(2020)94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如投标单位还未申办以上资质, 投标单位须具有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含乙级)及以上资质施工企业;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4.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或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只允许其中一家参加本项目投标;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5.响应人需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登记注册, 近三年无违法违规行, 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破产状态, 且资产未被重组、接管、冻结。 6.响应人未被“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www.gsxt.gov.cn)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7.本次磋商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5-08-25 09:30:00到2025-08-29 17:30:00。

获取方式：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5年8月25日至2025年8月29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09:00时至11:30时，下午15:00时至17:30时（北京时间，下同），在巴彦淖尔市临河区芳和园南门106门店递交材料并购买磋商文件。购买磋商文件时应由企业法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办理，需查验下述证件及证明文件，下述证件均须提供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贰份），对合格者出售磋商文件。1.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2.有效的企业资质等级证书（有二维码的新版资质证书可只提供复印件）；3.企业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者开户银行开具的基本账户证明；4.企业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企业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拟投入本项目的建造师注册证、安全生产考核证；5.提供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须为公告期内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6.近一年（2024年8月至今至少一个月）缴纳税收凭证复印件；7.近一年（2024年8月至今至少一个月）缴纳社保凭证复印件；8.2024年审计报告复印件或企业开户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注册不满一年的企业只须提供自成立以来财务报表）；9.本次磋商采用资格后审。11.磋商文件每套售价500元/份，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9-04 09:3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乌拉特前旗常青农贸市场综合创业园209会议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9-04 09:30:00。

开标地点：乌拉特前旗常青农贸市场综合创业园209会议室。。

七、其他

无；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乌拉特前旗明安镇人民政府。

九、联系人

招标人：乌拉特前旗明安镇人民政府

地址：乌拉特前旗明安镇

联系人：王瑞

电话：18247258899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圣沅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临河区芳和园南门对面106门店

联系人：白丽媛



电话: 13484780310

邮件: nmgstyxmgs@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李强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盖章)

